

证券代码：871342

证券简称：华盛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无锡华盛橡胶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无锡华盛橡胶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4 月 15 日以电话、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周红卫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及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为公司提供相应的服务；并经确认，公司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、主要关联方或持股 5%以上的主要股东未在审计机构中持有任何权益，审计机构与公司完全独立。因此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提议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通过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华盛橡胶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26 日